

# 英文雞湯

## (English Chicken Soup)

為每個想學好英文的人提供英文學習的方法，策略，和小祕訣英語雞湯~~~  
本則學習策略(learning strategy)部份轉譯自空中英語教室WEB版。

中央大學英語自學中心(ELC)研究助理Terence編

### 第一帖(會話篇)

想要增強英文會話能力，不二法門就是-開口說。但說的比做的容易，開口跟人說外語還得提起很大的勇氣才行。還有，必須不怕講錯，有些人常因擔心英文句子錯誤百出就遲遲不肯開口，這可是學會話的大忌。好吧，深呼吸、喝口我們精心調配的英語雞湯，就算瞎扯也無妨啦~~~~ 打開話匣子，找個適當的話題，嗯~你已經成功一半了！看看以下的建議吧~~(接招囉)

天氣篇："Boy, it sure is hot today, isn't it?" (哇，今天可真是熱斃了。)

新聞篇："Did you hear about that terrible plane crash?" (你有沒有聽說那則可怕的空難?)

人際篇："How did you do on your test?" (你考得如何啊?)

心情篇："I'm really discouraged about my job." (我的工作真令人無力。)

上面的話題很不錯，但其他的就得考慮一下了，因為有些可能會令人混身不舒服。比如說，老外蠻討厭繞著他們的收入或者外表的話題打轉。不過，跟熟朋友就比較無所謂啦。

提到某些特定的主題，像是市區交通，是否開始覺得自己的英文破得可憐呢？先別緊張。在對話中碰上"traffic jam" (交通阻塞)這種字眼，不妨找些方法去了解。下面有些法寶可用：

- (1) 不知道的時候："Excuse me, but could you say that again? I didn't catch it."
- (2) 對方講太快了："Could you speak more slowly, please?"
- (3) 有意見的時候："I'm not sure I can agree."
- (4) 想要改變話題："By the way..." 或是 "Speaking of..."

無奈，天下無不散的筵席，話題總有該結束的時候。所以，不妨找個微婉的說辭，不要沒頭沒腦喊 "CUT"。放個信號彈試試：

- (1) "Well, I really need to be going..."
- (2) "It was nice talking to you." (記得用過去進行式)
- (3) "Well, I'm sure you've got other things to do."
- (4) "Oh, look at the time!"

非常手段--要是對方很不識相，你就只好來個快刀斬亂麻了~~~~

- (1) "OK, talk to you later."
- (2) "Take care."
- (3) "Have a nice day/weekend."

### 第二帖(聽力篇 I)

#### 聽力秘笈----告別鴨子聽雷的悲情宿命

#### 到底什麼是聽力呢？

---

聽力可說是各種語言能力中最重要的一項，在我們的生活當中大概有 60% 的時間花在聽力上；而學習外語的第一步就得花心思在聽力上。回想一下自己還是小孩子時那種牙牙學語的光景吧(不過，可能大多數的人早就沒記憶了)，不然，看看身邊的小朋友吧，在做「有意義」的語言溝通之前，聽得懂才敢大聲「對話」，不是嗎？

另外，多聽也能讓我們有種「語感」(a feel for the language)，也能提升整體的語言能力。要是不能有效地學會聽，日後也就無從加入別人的對話行列了。所以，與其坐以待斃、鴨子聽雷，不如馬上將我們精心調製的英語雞湯一飲而盡，你的英文自信心指數就會馬上全面提升！

聽力一般分成互動式(Interactive Listening)與非互動式(Noninteractive Listening)兩種。我們就先從非互動式談起好了，畢竟在欠缺互動式的英語環境的台灣，像是英語演講(英外文系)、收音機(ICRT或英語教學節目)、電視英文節目、英語影片及錄音帶(英文自學中心)、或網路上的LIVE播放系統都是不錯又免費的選擇。

### <<告別鴨子聽雷的悲情宿命>>

---

- 持之以恆的聽 (Listen regularly)
- 選用合適的教材 (Choose appropriate materials)
- 選用難度適中的教材 (Find the right level of difficulty)
- 選用自己較感興趣的教材 (Choose materials that you will enjoy)

參考教材: *How to Be a More Successful Language Learner* (Second Edition), by Joan Rubin & Irene Thompson Updated: Dec. 8 '99 By Terence

## 第三帖(遊學篇)

此次英文雞湯取材自英文系何春蕤老師的英語教材教法資訊網站,本中心希望藉以<<遊學>>為主題讓有心學好英文的人有多一點激勵與省思。

以下為摘錄之內容: Terence整理(Updated: Dec. 8 '99)

時至今日，遊學已成為一種全民運動，隨著國人生活越來越富裕，出國也不再是新鮮事，想浪跡天涯，似乎也成為台灣這一小方島國的居民，所共同希冀的夢想，遊學提供了一個可以實現夢想的管道。尤其是遊學所帶來的附加價值—外語學習，更是令人趨之若鶩。在這其中，有包含對英語學習的假設，究竟為什麼一定要到外國才能學好英文呢？

假設：會說英語比會讀英語重要。會說英語等於學好英語。

英文中最能表現自己會的是說英文，而不是讀、聽、寫英文。雖然我們在台灣從國中就開始學英文，但真正開口說的機會少之又少，課程偏重的在於讀和寫，老師所鼓勵的是查單字。而同學之間又有心結，一方面擔心自己說得不好被人取笑，一方面又怕被譏為崇洋媚外，或有賣弄之嫌，大部分的台灣學生都不敢用英文，所以以致於最後也忘了怎麼用了。

假設：出國遊學，周圍全部環繞著英文，沈浸在這樣的環境裡不說英文都難。

基於以下幾點台灣學生在外國會大膽說英文：

\* 不得不。在餐廳點菜要用英文，問廁所在哪裡要用英文，買電影票要用英文，逛街迷路要用英文問路，看到長得像布萊德彼特的男生要用英文搭訕，生命中有如此多不可避免的時刻，即使英文再破都得硬著頭皮上陣。

\* 沒人認識不怕丟臉。在國外即使英文用的錯誤連篇，出了糗也不會怎樣，因為沒人認識你，就算他們認識你，在一、兩個月後，你就拍拍屁股走了，你所犯的笑話只會像傳說一般流傳下去，但沒有人會記得你的名字甚至你的臉。

\* 怕丟台灣人的臉。這是相對與上一種“不負責任英語學習法”的翻版。這樣的心態是民族自尊心的延伸，在國外，大多會碰到從各個國家來的學生，許多老師就是看上這點民族之見競爭的心態，安排一些說說自家文化的課程，學生都會卯足了勁，千萬不能丟了民族國家的臉，對自己的形象可以不顧，但做了錯事總要假裝一下是日本人，這種維護國家民族形象的事是只有在國外才會被激發出來的啊！

\* 不說可惜。花了那麼多錢遠渡重洋，就是要把英文學好，況且台灣學生有一個心態是只和外國人說英文，若遇上的是本國的英文老師，用英文對話難免顯得矯揉造作，出國遊學有機會接觸那麼多外國人，當然要盡量說。

基於以上的理由我們相信，在遊學時學習英文是有它的優勢，不是說將遊學的課程複製，搬到台灣來上課，或是設計一個英語村，在其中只能用英語溝通，這些都不能百分之百的坐收其成效。不過所有的假設都必須基於，學生並非很內向，很願意與人溝通，否則再好的學習環境也是枉然。

（嘉葆、慧敏、凌萱、艾穎、玫伶）

---

台灣英語教科書多以文言為體材，而缺乏口語的正常訓練，一般學生為了應付升學考試，更只肯在字彙拼法、文法規則和中英翻譯上下工夫，以致雖花了國中三年、高中三年的時間苦讀，生字、文法記了一堆，卻還是張口結舌的說不好英文。因此，市場上就出現許多輔助聽說能力的教材及教法，包括廣播、電視、電影、錄音帶、錄影帶、CD、VCD、雜誌、書籍、遊學等。其中遊學更是近幾年的風潮，隨著週休二日的休閒風，和學習英文的熱潮，「遊學熱」正快速「發燒」。

為什麼愈來愈多人去遊學？又為什麼愈來愈多人想去遊學？以下是我們小組討論出遊學的優點：

- 1.環境—遊學提供全英文的環境，處在一個不說中文的國家，除非你不開口，否則你勢必得入境問俗的說英文。
- 2.認識外國朋友—遊學時，可以和來自世界個地及和自己年紀相近的朋友一起學習，不但可練習英文，也可以更加了解各民族間文化的差異，例如：外國學生多半比我們主動提出問題及回答問題。
- 3.生活化—光是坐在教室唸英文課本、或看著地理課本上的照片，並無法讓你真正了解國外的生活情形。
- 4.臨場感—就像看戲一樣，舞台上的演員必定比台下的觀眾感受更深刻，實際到國外走走絕對比在家看「繞著地球跑」更讓人印象深刻。
- 5.增廣見聞—百聞不如一見，如人飲水冷暖自知，自己親自去體驗另一個國家的生活、文化，真正融入他們的社會，必定能有一番收穫。
- 6.增加口語表達能力—這是大多数人想要出國遊學的主要原因。
- 7.學習生活上的小事—包括如何打國際電話、在機場及飯店的 check in & check out、護照遺失了該怎麼辦，這些都是我們平常不會注意到的生活細節。

除了以上這些優點外，還有以下的誘因：

- 1.受大眾傳播媒體的影響—看到電視及電影上如詩如畫的風景和充滿異國風味的城市街道，大部分都會想要親身體驗。
- 2.檢驗自己的英文能力—學了那麼久的英文，不知道能不能和老外溝通，最好的辦法當然就是出國去試試看自己的口語能力。

綜上所述，我們發覺遊學似乎有其不可取代性，因為教室不太可能提供上述所有的優點，因此我們一致認為教室「不可能」提供類似遊學的環境及其優點。(有一種美國學校創造出類似美國的生活環境，包括講英文、用美金等等，但仍舊無法完全達到像「置身美國」的效果，只能力求相近而已，況且這樣的學校在台灣也不多見。)

不過遊學仍有其缺點：

- 1.花費多—對多數人來說這仍是一筆可觀的花費。
- 2.不能達到長期的效果—時間一久，若沒有繼續在英文方面努力，可能就會退步了。
- 3.生活習慣不同—尤其是飲食方面，許多東方人無法適應西方的飲食習慣。
- 4.文法觀念變差—口語表達較不重文法，久而久之，會不太習慣正式的用法。
- 5.不一定能說得一口好英文—若是結伴同行或同行的人都說中文，那可能就無法增強英文口語能力了。(據說有人遊學回來後，臺語進步很多。)

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是遊學的收穫是因人而異的包括性別、年齡、個性等都會有所影響。不過教室與遊學是相輔相成的，若沒有一定的英文基礎及對遊學地點的深入了解，恐怕很難適應當地的生活，而想要對語言及文化有深入的了解，就必須要靠教室和老師了。

(周培瑛、王嘉瑜、林郡雯、徐慈婷、陳義友)

---

老師總結：

台灣的經濟奇蹟不但創造了多餘的財富與相伴的經濟消費危機，也創造了提升國際地位交流以及國家身分形象的動力，於是出入境管制讓路給寬鬆的旅遊政策，外匯管制也不得不向開發消費。

## 第四帖(開口篇)

本次英文雞湯給你補補結巴的問題,喝了它之後保證你/妳暢所欲言!!

- 試著把你們的話題引到你較熟悉的領域
- 試著用別的話來表達(paraphrase)
- 用用同義字(synonyms)來表達
- 用肢體動作(gestures)來彌補語言上的不足
- 別再自找麻煩,用些你不太確定的字或發音,用上述的同義字會較可行

## 第五帖(聽力篇 II)

聽力實戰:無佛無我--忘了文字吧!!!

● 在聽錄音帶/看影片的時候，或聽老師講的時候，不要看課本，因為看課本會分散我們的注意力，我們會不自覺地翻譯課文，分析文法：主詞、述詞、現在式、過去式等。比如看電視影集或電影的時候，一面聽，一面看中文字幕，雖然我們解劇情，但是我們聽懂的很少，而且該聽懂的沒有聽懂，為甚麼？因為注意力分散了。

● 在聽錄音帶的時候，如果看課文，跟著練習說，本來發音錯誤的字，我們會習慣唸錯(比如，一般人把 cancel 唸成"cancel"；confirm 唸成"conform")，但是如果不看課文時，我們模仿錄音帶唸，可以改正過來，比如重音的錯誤和連音的問題等。

●看課文聽錄音帶，會誤以為教材很簡單，而失去學習的興趣。教材簡單是因為英"文"簡單，而非英"語"簡單。聽英語時，只有在短暫的時間內憑藉"耳朵"去理解字義，與台灣多年來的「文法翻譯法」(Grammar-Translation Method)的英"文"教學，有個很大的差異性。所以當你在聽"簡單"的教材時，如尚不能完全複誦語句，就代表你的"聽力"仍有待加強。

●在聽英語時，試著直接聯想內容的情境，因為「直接聯想」(direct association)是將英語語音所代表的事物，不須透過文字的中介而直接理解其義，也就是說沒有「腦譯」(mental translation)這樣的迂迴的過程，比如，聽到/mous/，腦中應該浮現的是一隻老鼠的樣子/概念(concept)，而不是"mouse"這個字。或許剛開始反應速度會稍慢些，不過，若常常聽，相信聽力會大大的增強，也就是，反應變快了，就像是聽到自己的母語一般，這樣就達到了所謂的「內化」(internalization)。

部份參考：金陵。《英語英文怎麼學》。台北：文鶴，一九九一。

## 第六帖(了解自我需求篇)

前一陣子在雜誌上看到一篇由一位英語補教界資深外國老師所寫的「增進英文的祕訣」，覺得他所言還不錯，在此與大家分享。

這位老師因為常常被學生學生問到增進英文能力的方法，他說他不會直接了當地就告訴學生回家去把自己的英文聽、說、讀、寫練好，而是先瞭解他們為什麼要學英文，而他的忠告也會因著每個學生的需求而不同。他的意思即是**當你在問別人如何學好英文時，應該先了解自己想把英文程度增加到那種程度。**

想要能夠閱讀英文報紙或雜誌？抑是要看得懂任何地方或網路上的英文？托福想要考到677分？要能夠觀看自己喜歡的英文電視節目？想要和外國人對話？或是你正計畫到海外旅遊？這位老師說：詢問者如何回答這些問題，將會決定他的答案。

若想讀懂英文報紙或雜誌，你可能只需要高中程度的文法和字彙。不同的報紙和雜誌要求不同的英文程度。以紐約時報和華爾街日報為例，閱讀者需要大學程度的字彙能力。有時候連以英語為母語的讀者都需要使用字典來了解這些報紙裡許多字的意義。大部分的報紙，如中國郵報，都不需要這麼高的字彙能力。時代雜誌使用高中和大學程度的字彙，但是一般娛樂性的英文雜誌，如 *People Magazine*，其字彙程度約為高中程度。

若你想到參加托福考試，到美國讀高中或大學，你必須具備絕佳的文法概念和大範圍的字彙程度（但是要程度高的）。可以參考 *Roget's Thesaurus* 這本字典。若你學英文是為和外國人對話，或是了解英文電視影集及新聞報導，那麼你需要多增強慣用語和流行口語（俚語）的能力。俚語越多越好，因為說母語的人常常在話中加入俚語。而且新的俚語幾乎每天都在產生，讓學習俚語的辭彙、意義和用法成爲一個永不止息的工作。此外，俚語的用法隨著地區和國家而改變。例如，一個在美國非常普遍使用的俚語，在英國可能完全難以理解。所以想學好道地英語的人，相對地必須下很多的工夫。

如果你正計畫到海外旅遊，那就專攻旅遊英語吧，這很容易學。你只要想想你在台灣旅遊時會用中文問的問題及其得到的答案，然後把它翻譯成正確的英文即可。因為在海外旅行並不會改變問題的本質，只是改變說話的語言。只要把它翻譯成英文，你就可以上路了。

所以在你想增進英文能力之前，請先想想你為什麼想學英文，然後專心攻讀符合你需要的字彙（尤其是字彙的程度）。沒有什麼比花了數月或數年增進英文，卻發現所學的字彙程度對自己而言太高或太低，或者俚語已經過時了，更令人沮喪的事了。

## 第七帖(經驗篇)

### 學習英語的秘訣與樂趣：我的經驗談 李振清

（李振清博士現任教育部國際文教處處長、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研究所專任教授兼國語中心主任，暨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系兼任教授、夏威夷大學客座教授。）

此演講稿取自教育部網站，以下為全文：

---

本人很榮幸，接受「財團法人趙麗蓮教授文教基金會」的邀請，前來跟各位有心研究及提昇英語學習成效的朋友們，分享個人四十年來學習英語的一隅之見。從在座各位先進與朋友的眼神中，我可以深深體會到大家在邁向二十一世紀時，對學習英語這種世界語的興趣與共識。

剛才國立台灣大學前文學院朱院長炎，介紹本人時，給予我許多的謬譽，令我愧不敢當。朱炎教授是台大外文系享譽國際的美國文學中，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福克納(William Faulkner)等名家專門研究的權威，也是我執教於台大外文系時的文學院院長。在他面前談「學習英語的樂趣與秘」，確實是班門弄斧。所幸朱教授素來照顧晚輩，數十年如一日，因此我也就利用這個機會跟大家談談我這個出身鄉下，終身苦練英語文的教書匠，學習英語的心路歷程。待會告一段落後，還要請朱教授講評，我也很樂意回答聽眾朋友們提出有關學習英語文的任何問題。

由於全球科技的快速發展、國際間的頻繁交流、世界經貿的大幅度擴充、教育文化的擴大交流與合作，以及各國政府間談判與諮商的現實與必然性，因而地球村(Global Village)的形成，已經是一項現代人類無法否定的事實。在這大前提之下，自十九世紀起已經成為世界語的英語文之廣泛應用，無論是在促進國際貿易與環球商機、政治斡旋、跨文化交流、觀光旅遊、電子郵件文書處理及網路溝通、檢索研究資料及一般訊息等，更是日常生活中所不可或缺的。因此，今天以財團法人趙麗蓮教授文教基金會為號召，大家共同來談英語文的學習和研究，與現時及未來世界的多元發展，有直接的關聯，意義非凡。

本人有幸，在這有生之年，不但屢見世界的變遷，也體會到英語文在這科技提昇與國際交流頻繁的時代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因而在教學與研究的過程中，愈覺學好英語文並加以利用的無窮樂趣。

### 無心插柳柳成蔭：從中學到大學的經驗

我是生長在台灣南部鄉下的農村子弟。從進入當時的省立高雄中學初中（當時的「初中」就是現在的「國中」）一年級開始，第一次接觸到英語時，就心生恐懼。所幸我那只有接受過日據時代小學教育，但多才多藝的三哥，很熱心地鼓勵我。加上高雄中學的學風鼎盛、英語師資均很出色、學生非常用功；老校長王家冀先生對英語教學更是重視，這一來效果就不同了。兩位英文老師～楊安祥老師及胡景元老師～的挑戰性教學，對我中學時期的英語文學習，影響至深。我每天早晨七點鐘到學校，但見校園每一個角落，都是同學們拿著書本在背書，尤其更多人孜孜矻矻地勤背英語課文與單字。那種老師敬業、學生用功的校園氣氛，如今想起，真令人回味無窮。

談到初學英文，我自小就以「土法煉鋼」的方式，勤背英文單字與課文。從初一到高三，雖然以今天的英語文教學與學習理論來評估，這並不算是很科學的學習方法，但總算勉強強

強地奠定了一點基礎。在民國五十年那個時代，那有今天的充分英語文學習理論、溝通導向教學、視聽教具、多媒體教學、電腦輔助教學、網際網路資訊？就是連聽到英美人士講英語的機會都不容易。所幸前述的楊安祥老師及胡景元老師，彌補了這方面的不足。

令我印象深刻，且引發我強烈學習英語動機的，就是在初一時候的一次難忘經驗。有一天，美國海軍第七艦隊的官兵到高雄中學來跟我們的高中部棒球校隊進行友誼賽。當球賽在進行時，我一位高三的學長李大印，在樹底下跟隨行的美國水兵竟能以流暢的英語談得非常愉快。我好欽羨這位學長啊！打那時候起，心底深處立志將來也要把英語讀得好、說得流暢。

高中畢業，我順利考進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大學時期，有一段時間，我還在國立師大附中擔任過英語代課教師。師大畢業後，就應聘在三張犁的大華中學當起英語老師來。我非常熱衷於對中學生的英語教學。教了四年極為愉快的初中英文後，我又回母校英語系擔任助教。接著於一九七三年出國進修英語教學( Teaching 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 碩士，與語言學( Linguistics ) 博士學位。國外的艱苦學術歷練，對我一生在英語文研究與教學方法論方面的提昇，影響很大。而我在中學教書的經驗，更與海外的深入研究顯現出相輔相成的學術效果。

一九七九年十月自美返國後，我繼續執教於師大英語系(專任)及台大外文系(兼任)，並兼任師大國語中心主任(十年)。那一段時期，是我進一步自我歷練英語文能力的新高潮。這一段美好且極具學術挑戰性的日子，不但是我研究英語教學的難忘生涯，更是我進入英語文研究與學習的另一境界。我一面教學，一面從師生的互動中，學到了另一番語文習得( Language acquisition ) 的新理論與實際經驗。至於負責師大國語中心，讓我每天面對來自全球五十幾個國家的八百多名優秀學生，挑戰性更大。在此種情況下，英語的聽、說、讀、寫，以及每天工作所需的中英翻譯，更非大量使用不可了。這種特殊的多種語言使用經驗，也成爲我每天必備的語言技能( Language skills )。

到了一九九〇年，因緣際會地，我被教育部自師大英語研究所借調到美國舊金山及華府共服務了將近八年。海外極具挑戰性的任務，等於是我把英語文功能及理論、文化交流經驗、和人際溝通的技巧，重新在海外充分地、加強、實習與驗證。更重要的是：海外一系列的國際政、經、文教活動與複雜性極高、挑戰性至巨的學術外交使命，不斷地提供了我在世界舞臺上歷練的機會。

從應邀至全美各知名大學如耶魯( Yale University )、史丹福( Stanford University )、哥倫比亞( Columbia University )、維吉尼亞大學( University of Virginia )、喬治城( Georgetown University )、喬治華盛頓(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等大學演講、主持會議，到參與美國聯邦政府教育部的工作協調、亞太經合會( APEC ) 教育部長會議的規劃，這一切的過程，讓我這成長於鄉下，啓蒙於高雄中學的幸運孩子，彷彿在不知不覺中，走進愛麗思的夢幻境界一般，不可思議地在英語世界裡，無心插柳柳成蔭。

### 大學時期的英語學習困境與轉機

個人學習英語，波折重重，並非像現代人那麼幸運。我進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的第一星期，教我們「英語會話」的是 Miss Woods。由於中學裡，我們沒有機會接觸，或練習英語會話，因而在師大的整堂英語會話課，我們這些南部來的學生，有如鴨子聽雷；而那些來自港澳、菲律賓、馬來西亞及印尼的僑生，則大都能對答如流，有時也笑得很開心。我心中的那種失落與挫折感，當時造成極大的英語學習壓力。

爲了彌補我們南部學生過去的英語會話能力缺陷，我和三位分別來自嘉義的陳德雄、澎湖的陳增雄、高雄同鄉湯文星等同學，相約，每天晚上上圖書館前，先聚在一起練習講英語。當大家選了一個黃道吉日，第一次要開始這種自我歷練時，可能是緊張的緣故，大家突然“tongue-tied”了，一時說不出話來。

好不容易，我們克服了心理上的障礙，彼此相互鼓勵、練習，結果頗有成效。我們的策略是：儘量取材自課本、報章上所得的生活化中英資料，然後應用於英語交談練習中。如此在理論上雖然有點像土法煉鋼，可是也能彌補英語實地練習環境之不足。一個學期下來，我們果然增強了學習的信心。同時，配合各科教授的教學，我們逐漸脫離了「鴨子聽雷」的窘境。

在艱苦的大一英語課程與巨大的學習壓力下，個人漸覺有點小小的英語學習成就感。但更重要的是：到了大一下學期，我們的英語會話及大一英文由聖瑪利諾修道院的馬莉安修女(Sister Ann Mary)擔任。馬莉安修女初到台灣不久，上課全用英語。她教學極認真、敬業，而且要同學們在課堂上參與教學活動。我當時擔任班長，因此凡有問題，她都找我。有一次，她還叫我到聖瑪利諾修道院去，配合她的教學需要，把全班同學的中文名字英譯成英文。在那第一次面對面的交談中，馬莉安修女說，“I can hardly understand your English.”（我聽不太懂你說得英語。）可是等到第二次我們再見面時，她竟驚奇地問我，“How come you did not speak English understandably last week, and now you speak quite well?”（上星期你說得英語我聽不太懂，怎麼你現在說得不錯了？）我很坦白地告訴馬莉安修女，“I was very nervous at that time. That's why.”（因爲上次我太緊張了。）因爲緊張，就會不知不覺地說得太快，當然英語也就說不好。這是很自然的事。

馬莉安修女對我的鼓勵很重要。從此我開始對自己的英語會話能力有了初步的信心。兩學期下來，我奠定了繼續向前邁進的學習基礎。這一年的基礎，跟往後四十年的持續練習與努力，甚至生涯規劃與人生際遇，有很密切的關係。

### 英文日記的挑戰與日後影響

在大一時，我們的另一門重要課程是「文法與作文」。我的老師是劉長蘭教授。劉老師看我們文法還可以，可是談起英文寫作，就讓她搖頭。這是因爲我們在中學時期，從來沒有英文寫作經驗的歷練所致。

劉長蘭教授有一次在課堂上有感而發地說，「你們不妨抽空試著寫英文日記。這也許對你們的英文寫作會有漸進式的幫助。」我個人因爲自初中三年級開始，就有寫（中文）日記的習慣，所以感受很深。聽了劉老師一席話後，當天回到宿舍，我就嘗試著在自己的日記上開始以英文塗鴉，而且一寫就寫到現在。有時在報章、雜誌上讀到精采優美的動人辭句，我也會情不自禁地將之抄寫在日記當中。久而久之，我在寫作或講英語的過程中，自然地會不知不覺中，把這些我所蒐集的優美文辭，借用在個人的寫作中。

我後來又將中文與英文交替應用於日記寫作中。成效不錯，而且愈寫愈有信心。如今回首想想，若非當年劉老師的啓蒙，我不會寫英文日記寫得這麼久。正也是因爲英文日記寫成了習慣，如今爲了應急，我可以在很短的時間內，勉強寫出該寫的文件。甚至參加會議，或聽演講時，我也習慣地依內容或情況，中英夾雜地快速記筆記，甚至利用「同聲傳譯」(Simultaneous Interpretation)的速記方法，快速記錄。

有趣的是：如今，當我拿起大一第一次嘗試撰寫的英文日記時，我竟無法了解我當時所寫的英文。可見當年初次嘗試英文寫作時，基礎之差；但同時也顯示我在不斷努力中，英文



寫作確是進步了。學英文或任何語言，功能上相輔相成的寫作、閱讀、聆聽，與口述，必須同時並進。如此方能獲得最佳成效。對我而言，代表英文寫作的「英文日記」寫作，改變了我一生的英語文學習經驗與成效。後來在大三時，我無意間讀到了英國作家畢博思(Samuel Pepys, 1663-1703)的名著：《畢博思日記》(Passages from the Diary of Samuel Pepys)。這本英美文學界頗為稱道的「日記文學」作品，驗證了語文歷練，甚至寫作技巧可以由日記寫作得到啓發的事實。每思及此，我就更感謝劉長蘭教授的啓蒙與鼓勵。

## 英文小說引領的文學之美

在師大大二期間，我已開始因為勤讀英文小說，終而逐漸領會到了英美文學作品及其文字之優美，從而自其中摹仿其文詞、句構與意境。當時教小說選讀的是一位令我敬愛、英國文學造詣極深的翻譯名家，吳奚真教授。吳老師當年選讀的英文名著，就是哈代(Thomas Hardy)的名著：The Mayor of Casterbridge (卡斯特橋市長)。這本我一生首次精讀、甚至背誦部分章節的英國文學作品，對我日後的英文寫作有很大的影響。

大二時期所精讀的英文小說，除了哈代的 The Mayor of Casterbridge 外，我還利用暑假讀了 Charlotte Bronte 的 Jane Eyre (簡愛)，及 Emily Bronte 的 Wuthering Heights (咆哮山莊)。但最特別的是：我在大一及大二期間，把莎士比亞的凱撒大帝 (Julius Caesar) 中，馬克安東尼(Marcus Antonius)及布魯特(Marcus Brutus)的辯論演說，全部背誦下來。後來，我又熟背了林肯總統的「蓋茲堡演說」(Gettysburgh Address)。這些經典之作，不但表現出英文文字之優美，更能凸顯出放諸四海皆準的人生哲理。這些作品簡潔有力、鏗鏘有聲，正也是我用以寫作英文的基本範例。加上大三時，陳祖文教授介紹的英詩選集中的波珀(Alexander Pope)、雪萊(Percy B. Shelley)、季慈 (John Keats)、沃茲華思(William Wordsworth)、弗羅斯特(Robert Frost)、郝斯曼(A.E. Housman)等，讓我融入英文句構與詩詞之美，及永恆的真理之詮釋。如今，當我再度細讀這些舊時代的英文作品時，倍覺趣味無窮。有時，見景生情，優美動人的詞句，也會油然而生。這種樂趣，都是拜泛讀與背誦之賜。

林肯總統的「蓋茲堡演說」(Gettysburg Address)所涵蓋的現代民主思想，及文詞句構之優美與鏗鏘有力，讓我數十年來不停地揣摩其影響後人至為深遠的偉大內涵。這篇只有 267 字的簡短演說，刻畫出現代英文修辭之美，及表現強有力的思想之典範。演說詞精采的結語，正是國父孫中山先生引用為推展民主思想的濫觴：

“.. and that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 shall never perish from the earth.” (這個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將常存在地球之上。)

我雖在華府居住了近六年，但每到波多馬克河畔的「林肯總統紀念堂」(Lincoln Memorial)前，必然會不知不覺地佇立在刻著「蓋茲堡演說」的那面大理石牆之前，一再反覆地背誦。那種語言的美感、意境之深，總令我回味無窮。而當我親往賓夕凡尼亞州蓋茲堡(Gettysburg, Pennsylvania)古戰場懷古時，站在林肯總統於一八六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發表「蓋茲堡演說」的那塊土地上時，“.. and that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 shall never perish from the earth.”及其他鏗鏘有聲的優美文詞，充滿我的腦際。語言之美，這時更能藉背誦與自然反思而體會其真諦。

## 亦師亦友、要求甚嚴的敬業教授：閔浩神父

影響我大學時期英語學習的另一位教授，是來自美國舊金山大學的耶穌會神父，閔浩(Everett Mibach, S.J.)教授。他開的課是「大三英文」；選用的教材，都是較艱深，但具有學習與探討空間的十九世紀英文。

閔浩教授上課的最大特色是：上課前，學生必須充分地做課前準備的工作。每一堂課開始前，老師必都例行性地先來一次五分鐘的小測驗(Quiz)。測驗時間一到，他會倒數計時：five, four, three, two, one. Time is up!此時，大家絕對要停止作答，否則，他就不收考卷。閔浩教授的獨特教學作風，引發全班同學在課前集體準備及討論功課的風氣。這種學術訓練，給予每一位同學極難忘的回憶，同時也為大家培養起主動求知與研究古典英文的信心與樂趣。

由於我擔任班代的關係，且功課還可以，所以閔浩教授凡有任何需要協助的事，總會找上我，一如馬莉安修女信任我一般。對我而言，這是一種福氣。我比別人有更多實地練習英語文「聽」與「說」的機會。住在羅斯福路耕莘文教院的閔浩教授，對年輕後進，極為照顧。他每天都排滿了時間，在耕莘文教院專用辦公室接見想與他討論問題的大學生。幸運的我，由他主動約我每星期三晚上跟他討論問題。舉凡課程中的英語問題，到社會上的大小事情，我們都可以討論的很投緣。每次都會談得忘記時間。

記得剛開始時，他很費心地糾正我那語速像機關槍的一般的英語表達習慣。久而久之，我的英語表達方式、閱讀、寫作、與聽力，就在此種長期受到閔浩教授亦師亦友的薰陶與歷練下，逐漸感到鮮有的英語自信心。

時間過得很快。我自師大畢業後，先是教書，然後出國留學。一九九〇年，當我為教育部借調前往加州舊金山擔任文化組組長時，閔浩教授也早已退休，並回到天主教舊金山大學(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繼續擔任教學工作。我們異地重逢，十分高興。當年懵懵懂懂的我，如今不但步我的老師們之後塵，踏上大學講壇，同時也在世界的政治舞臺上，與各國官員往來，共同協商處理務實的國際事務。假如沒有當年像閔浩神父這樣的教授，我想我也不可能培養起今天的英語文能力，從而用之於多元方面的任務：教學、研究、在海外參與多元化的國際活動，包括今天擔任「亞太經合會教育論壇國際協調人」(International Coordinator, APEC HRD Education Forum)之挑戰性工作。

### 從個人的心路歷程驗證英語文的學習方法論

除了前述的劉長蘭教授、馬莉安修女、吳奚真教授、閔浩神父，及陳祖文教授外，另有三位極受敬佩的師大英語系教授，也幫助我因學習英語文而改變了我的一生。同時，在過了四十年之後，他們在我個人學習英語的心路歷程中，更進一步驗證了當代英語文的學習方法論。這三位我敬愛的教授就是楊寶乾老師、張芳杰老師，與楊景邁老師。

張芳杰教授教我大三英文作文時，因我每次都能在兩個小時的作文課內，一口氣寫出約十頁的英文作文而深感好奇。他最後的結論是：我看了不少英文書刊及小說，從而經過「內化」(Internalization)的過程，轉化為自己的寫作素材。加上自大一起的英文日記寫作習慣，對我日後的英文寫作頗有助益。由於張老師不時的鼓勵，我的英文寫作總算是不會令人失望；無論是在國內教書，或在國外工作，我的英文在聽、說、讀、寫方面，因大學時期的恩師之教誨，一直帶給我很多的方便與快樂。

楊寶乾教授與楊景邁教授都是出名的嚴師。然而，他們對我的課業之要求、指導與協助，讓我受益無窮、終身難忘。楊老師教的是課程是「英語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兩門重課要求學生上課一律用英語表達。同時也要在教學實習時，利用直接教學法及課前準備的視聽教具，進行有效的英語教學。這種高挑戰性的訓練，對所有的同學在日後的英語教學工作中，發揮了的高度的成效。

楊景邁教授所教的大四英文，偏重於現代文學作品。讀了作品後，還要用英文寫心得。對英文寫作求甚嚴的楊老師，遇到有人英文閱讀與寫作有困難的時候，非常關心，但一點也不放鬆。他的法寶是利用另一種替代方法解決：讓同學們分段背誦簡化過的整本英國文學作品。學生可以隨時到楊老師家去背書，並請求指點。背好了之後，楊老師可以給予分數，累計在學期成績上。我的（師範生）學長兼室友張庭國博士，對楊景邁教授的此種教學與輔導，感受至深。張庭國博士及兩位當年常到楊老師家背書的常客是朱涵銘，跟程珍元。大前年我到北卡州(North Carolina)訪問杜克大學(Duke University) 校長柯念蘭(N. Keohane)，及教堂山北卡大學校長 Michael Hooker 時，與執教於北卡州立大學(North Carolina State University) 的朱涵銘學姊他鄉相逢，第一件回想起的事就是楊景邁老師輔以愛心的嚴格教學活動。

## 當代英語文學習的方法論

學習任何語文，不但要運用方法、花費心神，更要投注時間與精力。老師的指點極為重要，而毅力與學習方法更不可偏廢。四十年來，我很幸運地獲得許多名師的教導之後，又自國內外的教學、工作，與長期研究中，慢慢體會及印證當代的英語文學習方法和理論。這些心得，也許可供有心學好英語文的朋友們參考。

## 聽、說、讀、寫相輔相成的必然性

首先，我們必須了解語文學習及運用過程中，聽、說、讀、寫相輔相成的必然性。很多人一心一意想學好「英語會話」，因而投注全部時間和精力在「說」與「聽」的能力方面。結果到頭來，發現英語「說」與「聽」的能力還是侷限於狹小的範圍裡頭，無法發揮應有之功能。道理很簡單，「說」與「寫」的語言技能(Language skills)，在理論上屬於「表現性的技能」(Productive skills)。其基礎必須建立在「接受性的技能」(Receptive skills)，亦即「讀」與「聽」之上。換句話說，「讀」與「聽」的能力等於電腦術語中的 INPUT，而「說」與「寫」等於 OUTPUT。訓練英語會話能力，必須先以閱讀素材，或聽到的資料加以「墊底」，方可能逐步將這些吸收的資料，經由「內化」(Internalization)的過程（S. D. Krashen 稱之為 INTAKE），自然轉化為「說」與「寫」的基礎。換句話說，要說得好、寫得順暢，必須先由「閱讀」及「聆聽」提供基礎語料，仔細研修、「嚼嚥」、吸收，方可達成預期的學習成效。而「說」與「寫」的實際語言活動，又可自動地強化「閱讀」及「聆聽」的基礎。Betty Wallace Robinett 在 *Teaching English to Speakers of Other Languages* (教外國人學英語) 把這種互為表裡的相對關係，表列如下：

**Interrelation of Communication Skills (Betty W. Robinett: Teaching English to Speakers of Other Languages)** 上述聽、說、讀、寫相輔相成之關係，可以用來證明為什麼有人學英語會話學了好久，到頭來還是只限於極有限的溝通能力。相反地，若能在老師的輔導下，依不同程度先閱讀一些含有具體內容的英語文章，如報章、雜誌，或書本上的選文，甚或電視上的優良節目，再由有經驗的老師輔導，據以討論，藉聽與閱讀吸收文章中的辭彙、語法、修辭及句構等，從而提昇「說」與「聽」的內涵與寫作的基本能力。這才是英語學習之正確途徑。這也說明了每年的大學聯考中，閱讀能力好、常喜歡閱讀英文資料的高中畢業生，其英文作文必也會相對地能有傑出之表現。

不同程度與領域的英文閱讀資料，只要大家平時稍加注意，可謂俯拾皆是。例如，下面這篇 USA Today (《今日美國》) 刊載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日的頭版新聞，表面上看來似乎很難讀。其實，這篇有關現代先進國家（包括我們臺灣）所關注的青少年暴力、槍枝、毒品、色情，以及立法保護青少年等的報導，都是大家關心的課題。先閱讀、討論這篇做為例子的短文，從而加以吸收，自然會達臻英語文的學習實效。

## School Safety Plan Pushed

The White House on Wednesday proposed new steps designed to protect students from classmates who carry guns and to provide parents with information about incidents involving guns, drugs and violence in their children's schools.

President Clinton travels today to Littleton, Colo., to meet with grieving students and parents in the wake of the violence at Columbine High School that left 15 dead. In response to the tragedy, the White House proposes that:

- All Schools be required to assess whether students expelled for bringing guns to school pose an imminent threat to harm to themselves or others?.
  - Federal funding be expanded for school programs that focus on teaching values and character.
- "The legislation will give all our children safe, healthy and disciplined learning environments," Clinton told reporters.

以上短文中的常用現代詞彙並不難，句法也很實用。斜體字顯示的 *be required* 和 *be expanded* 則表現出英語語法中一種極重要，但也是國人常犯的語法錯誤。那就是表示「祈使語氣(Imperative mood)」時，動詞必須使用「原形」。這裡又因係「被動語態(Passive voice)」，的句構，所以就得使用 *be required* 和 *be expanded*。一樣的道理，凡是 *insist, suggest, propose, ask, request, recommend* 等動詞後面的從屬子句(Subordinate clause)中之動詞，亦須遵照此語法規範。

例如：

- (1) The doctor insisted that Peter stop smoking.
- (2) The United States suggests that Taiwan be admitted into WTO soon.
- (3) The teacher asked that all students be on time for classes.
- (4) Mr. Tiger Woods proposed that Mr. Greg Norman be included in the American team.

其他句構如 *students expelled for bringing guns to school* 中，因動詞係在介詞 (Preposition)"for"之後，所以必須使用動名詞(Gerund)，亦即動詞加上"-ing"。此種特殊語法結構的熟悉，有賴於實地地口說或寫作，方可達到熟能生巧的境界。加上閱讀所得資料之「輸入」(Input)，自可提供更多的正確句構，從而藉揣摩與內化的過程，達臻英語文學習的目標。總之，英語文聽、說、讀、寫的相輔相成關係，不可忽略。

文中的 *the White House* (白宮)、*gun* (槍枝)、*drugs* (毒品)、*violence* (暴力) 等，不正是平日常見到、聽到、使用到的詞彙麼？因此，若能透過聽、說、讀、寫相輔相成之教學與學習過程，則此種語法就可以在不知不覺中，自自然然地學會了。更重要的是：文中的內容正是我們現代社會所常遇到的問題。將現代常用詞彙、國人常犯的語法錯誤、應用英語等層面，透過聽、說、讀、寫之實地練習，然後藉「內化」或「頓悟」的功能，則英語文必可自自然然地依語言學學理，順利地達成學習之目標。外語學習必須學以致用，不可以把「聽、說、讀、寫」孤立地學習。有此共識，再配合正確的方法，自然可以達到事半功倍之英語（或其他外語）學習成效。

## 蒐集自然語料的必要性

根據上述的「讀」與「聽」跟「說」與「寫」(INPUT→OUTPUT)相輔相成的理論，我們還須要隨時蒐集嶄新、實用、吸引人的新語料。語言是不斷地隨著社會變遷、科技發展而不斷地更新、進化。英語文當然也不例外。從英文報章、雜誌、廣播電視及文學作品中，隨時可蒐集到很自然、實用、美妙的資料。有些神來之筆，更是在不知不覺中，隨手可得；加以整理後，應用自如。例如：

- (5) Wisdom comes with age. (USA Today 9/3/99)  
(薑是老的辣。)
- (6) A little learning is a dangerous thing. (Alexander Pope)

- (膚淺的知識極為危險。)
- (7) Act locally. Think globally.  
(立足本土、放眼天下。)
- (8) Learning is never a terminal.  
(學無止境。)
- (9) Seeing is believing.  
(百聞不如一見)
- (10) applying tough medicine  
(「下重藥」：美國前總統布希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十一日與柯林頓辯論時之用詞。)
- (11) concentrate on ..... like a laser beam  
(聚精會神：專注的像雷射光束)

上述這些例子，均可從日常閱讀英文書刊、報紙、雜誌、廣告、甚或貼紙中獲得。第七句就是筆者在華府開車上班途中，看到前面一部汽車的護桿上，貼著“Act locally. Think globally.”我猛然想起，這不就等於我們常說的「立足本土、放眼天下」嗎？

其他美好實用的最新詞彙，只要大家多留心，隨時都可以在閱讀的過程中採收到。例如 verbal violence (語言暴力), verbal abuse (語言傷害), single parent family (單親家庭), idea of civic virtue (公德心), "Politics is the art of all possible." 政治是無奇不有的藝術 (電影 *Evita* 中的名言；主題曲為 “Don't cry for me Argentina.”), The torch passes. (交棒、換班) 等。

我每逢在閱讀的過程中，遇到像上述這些好文句，尤其是那些神來之筆、充滿文采的絕佳好作，就立刻抄下，並輸入我專用的電腦硬碟及磁碟中。我蒐集的英文資料，分為「優美的英文」(Good English)、「新時代英文」(New English)，及「震撼性的英文」(Powerful English) 等類。英文中，我又各配以適當的中文翻譯。這種歷練，及平日常瀏覽的結果，幫助我在不知不覺中，把從閱讀與聆聽而蒐集來的資料，不斷地應用於說 (如演講及交談) 與寫作中。成效極佳。更何況在現代的外文新聞雜誌中，經常可以閱讀到令人難忘、內容與文采俱可參考的好文章。例如，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一日出版的《時代週刊》(Time) 有一篇感人至深、有關海峽兩岸親情的好文章：Twins: Two Lives, Two Different Paths. Splintered for Decades by China's Violent Revolution, a Family Comes Back Together. (孿生兄弟的兩種不同際遇：暴力革命四十年後的重逢。) 這篇具有文學性的報導，深入描述戰亂中分離了四十一年的一對孿生兄弟，一在古拉格似的文革勞改營中存活下來；一在台灣奮鬥有成。兩相對照，悲歡離合中有血有淚。這種可遇不可求的好文章，內容大家都會很熟悉，而讀後必然感慨萬千。更重要的是：這種新穎的現代精采散文，還可根據上述的英語學習方法論，在老師與學生的互動下，有效用於提昇英語文聽、說、讀、寫的基本訓練之效力。

### 善用網路科技提供的多元化資料

隨著當代科技的昌明與發達，學習英語文又添加了利器：電腦網站(Web site)提供的學習管道，與電子郵件(E-mail)帶來的通訊方便，及英語學習、應用新理念。無遠弗屆與多元學習方法，是當今世界科技與教育發展的軌跡。方便、有效、趣味性、知識性，及成就感，更是當代學習英語文不可或缺的基本原則。現代電腦網站因為涵蓋面極廣泛、詞彙新穎、實用，所以對學習英語文有意想不到的方便，新穎並具開創性。

例如，上了全世界最大的圖書館「美國國會圖書館」(The Library of Congress)的網站 (<http://lcweb.loc.gov>) 後，馬上可以接觸到簡單實用的詞彙和英文句構，然後循序實際進入該圖書館加以漫遊、尋找所需的任何資料，如 Online Catalog (線上目錄), Browse Search (瀏覽檢索), Library Hours (圖書館開放時間), Chinese Collections (中文藏書), Japanese

Collections (日文藏書), Korean Collections (韓文藏書), Asian American Studies (亞裔美人研究), Motion Pictures & Television (電影與電視), Newspapers & Current Periodicals (報紙與期刊), Performing Arts (表演藝術), Prints and Photographs (版畫與照片), Rare Book & Special Collections (珍本書與特別收藏), Science & Technology (科學與技術)等, 應有盡有。只要撥 <http://lcweb.loc.gov> 進入美國國會圖書館, 再依各人興趣檢索包括上述單元的資訊, 則每個人必會因藉英語文的應用而獲得莫大之自我成就感, 甚至流連忘返。這種藉電腦網路增進英語文能力的策略, 因具有學(英文)以致用, 再藉成就感而強化學習英語之信念, 所以成效至佳。

另一項對大學生及志在終身學習的社會大眾極有幫助的網站資訊, 是教育部國際文教處網站上每星期所不斷提供的各國高等教育資訊。透過國際文教處網站 <http://www.edu.tw/bicer> 所提供的中、英全球文教資訊, 大家可以在片刻之間, 遨遊各國的高等學府。從英國的牛津(Oxford University)、劍橋(Cambridge University); 加拿大的多倫多(University of Toronto)、麥吉爾(McGill University)、卑詩(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到美國兩千所評鑑合格的優良大學, 有興趣的人可以花上一兩個鐘頭的時間, 沈浸在以優美、簡潔、新穎、實用的英語所介紹的各大學最新內涵。例如, 國際文教處網站介紹的公元兩千年美國最傑出的高等學府中, 舉凡研究所、大學部裡的文、理、醫、農、工、法、教育、藝術、資訊科技等各種人類知識體系所涵蓋之專業領域, 只要稍具耐心與上進心, 均能自這些簡易英文中, 獲得各人需要之新知。然而, 最重要的是: 從此種藉網際網路檢索實用現代知識之際, 我們不但獲致踏實的成就感, 更因此而快速強化英語文學習的動機, 從而提升英語文的能力與實用境界。

爲了進一步肯定自己的英語文能力, 大家還可以進入「英語學習及測驗網站」<http://www.esl.com> 來進行自我英語文測驗。大家也可以進入 <http://www.eslcafe.com> 來尋找適合自己的資料或途徑。總而言之, 科技文明的進步, 爲人類帶來了知識體系研究的嶄新學習觀念。英語文的學習方法, 更凸顯其特性。個人從初學英文, 土法煉鋼、恩師們的不斷指引、個人的研究與領悟, 到當代世紀交替時期的電腦科技運用, 在在說明了「學無止境」及「活到老學到老」的人生哲學。這種放諸四海皆準的真理, 也就是柏拉圖在兩千年前所主張的「理想國」中, 所揭櫫之「終身學習」觀念。

### 英語的國際化與時代角色～結語

的確, 學習英語文已經不再是用來裝點門面的表象工作, 而是將這十八世紀以降的「世界共通語」(Universal language) 利用來配合國際化的現代生活與工作, 包括學術研究、現代科技、環球經貿、政治外交、國際學術合作與交流等活動所需, 從而提升其專業效率。正因如此, 美國《新聞週刊》(Newsweek)在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五日那一期出版的主題報導(Cover story), 就以“English, English Everywhere”來概述英語的現實地位, 及其在二十一世紀之可能發展。該專文特別強調, 「不管你喜歡英語, 或厭惡英語, 英語已經成爲地球上最能爲大家所公認的世界語了。」

Robert McCrum, William Cran,及 Robert MacNeil(1987)也在 The Story of English (英語的故事)一書中, 從歷史與文明發展的軌跡來驗證學習英語的必要性。如今, 國際電子郵件(E-Mail)的環球瞬間快速傳送、高科技研究、發展與應用、學術交流、全球經貿、廣播電視等, 不都驗證了這項事實了嗎? 目前, 連臺灣的汽車牌照、路標、證件、廣告, 甚至市場的商品, 不都或多或少地應用了英語了嗎? 此時此境, 當我國處於國際政治複雜境界之際, 英語文人才之培訓, 更形重要。

要提昇英語文的層次與境界, 惟有下列功夫實際地多讀、多聽、多講、多寫, 如此自會各自領悟出其奧妙。至於資料的蒐集與整理, 則是這種歷練所需的基礎。無論中學生寫英文作

文、大學生寫英文論文或報告，或成年人撰寫英文研究或商業推展企畫案等，只要秉持著耐心與毅力，善用這種原則，相信必能獲臻意想不到的結果，以及令人振奮的學習成就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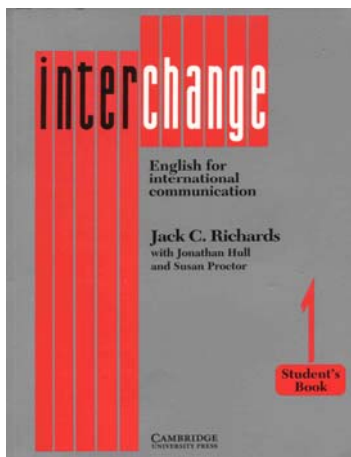
面對著複雜萬端的千禧年及二十一世紀，配合國際趨勢與時代潮流，利用合理正確的方法把英語文學好，已是一項不爭的合理事實了。北歐生物科技、通訊科技及醫學研究名揚全球的瑞典，以及環保、水利、航太工業至為發達的荷蘭，眼見著國際化的必要性，及瑞典、荷蘭語本身所受到的客觀限制，因而把英語列為全國自小學一年級必修、與本國語言並列為正式教學的國家政策。瑞典政府官員曾在筆者於其首都斯德哥爾摩訪問時，明確地告訴我，「若要靠推廣瑞典語而讓瑞典走上世界的舞臺，那是不可能的事。」這也說明了為什麼瑞典人的英語那麼流暢的原因。因此，大學的課程，幾乎都是以英語授課。

至於荷蘭，他們也有完全相同的共識。為了提倡教育國際化，目前荷蘭在「荷蘭高等教育國際合作組織」(NUFFIC)之運作下，推動各大學開授五百種以英語授課的高級課程。一來吸引外國留學生，二來也給荷蘭的教授與大學生們提供自我提昇的學術挑戰。由此可見非英語系統的先進國家，已經排除了保守的本位意識，強調以國際功能來維繫生機、帶動社會進步的現代共識。在此種講求國際交流與全球競爭的大前提下，利用方法有效地學好英語文，不但符合現代人的專業需要，也可藉以提昇生活的品質、開發個人更多的生活樂趣。

<http://www.ncu.edu.tw/~eng/midi/index.html>

台大學習語言學中心 (Terence 整理)

# 英語學習初級教材介紹( Basic)



## 書名: Interchange 1

作者: Jack C. Richards & Jonathan Hull & Susan Proctor

Interchange I 初級篇主要是針對 ESL/ EFL 的成人想要訓練英語聽，說，讀，寫等能力而設計的，尤其是針對聽和說兩方面的技巧。本書目標著重在不同場合，情境，和角色扮演等英文溝通能力的培養。

本書課程有下列幾項特色:

1. 結合文法和溝通的整合性課程表
2. 適用於成人且具國際性的課程內容
3. 有趣且實用的學習活動

除此之外，每課的活動內容還包含：國際文化簡介，對話，發音，文法，聽力，單字，閱讀等練習及互動性的活動。

## 中級英文教材介紹

### News Stories for Listening and Discussion

作者：Roger Barnard

內容簡介：  
你想聽得懂 ICRT  
新聞或 CNN 電視新聞  
嗎？ Good News, Bad  
News 將會助你臂之力。  
此書是為中級的英文學  
習者而設計的，透過書  
本中由真實報導事件而  
改編的有趣故事，以廣  
播新聞的方式呈現，和  
各式各樣的活動練習，  
來增進讀者的英文聽和  
說的能力。